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献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情况(赞成-反对-弃权)
S/PV.7523 (闭门会议) 2015年9月16日				秘书长特别代表		
S/PV.7530 2015年10月8日	秘书长关于联海稳定团的报告 (S/2015/667)		10 个会员国 ^d	秘书长特别代表、安理会全体成员、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	所有受邀者	
S/PV.7534 2015年10月14日	秘书长关于联海稳定团的报告 (S/2015/667)	由 18 个会员国 ^e 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15/775)	阿根廷、巴西、加拿大、哥伦比亚、危地马拉、秘鲁、乌拉圭			第 2243(2015)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巴西、加拿大、哥伦比亚、危地马拉、海地、牙买加、日本、墨西哥、秘鲁、西班牙和乌拉圭。

^b 巴西、加拿大、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危地马拉、海地、墨西哥、秘鲁、西班牙和乌拉圭。

^c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伯利兹、巴西、加拿大、哥伦比亚、危地马拉、海地、日本、墨西哥、秘鲁和乌拉圭。

^d 阿根廷、巴西、加拿大、哥伦比亚、危地马拉、海地、牙买加、墨西哥、秘鲁和乌拉圭。

^e 安哥拉、阿根廷、巴西、加拿大、乍得、智利、哥伦比亚、法国、危地马拉、约旦、马来西亚、新西兰、秘鲁、西班牙、联合王国、美国、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亚洲

17. 阿富汗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阿富汗局势举行了 9 次会议，并通过了 3 项决议和 2 项主席声明。

安理会侧重于政治过渡，包括总统选举和民族团结政府的组建，以及在国际军事部队减少后，阿富汗国防和安全部队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承担安全责任的过渡。安理会讨论了联合国在选举进程、国际援助协调、斡旋与和平进程、打击贩毒、促进人权、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以及经济和社会发展等方面的作用。

安理会确认阿富汗在塔利班 2001 年垮台后取得的进展，并谴责塔利班、基地组织和其他暴力及极端主义团体开展暴力和恐怖活动。⁵⁵ 安全理事会还强调在阿富汗开展由阿富汗主导和有自主权的全面包容性政治进程的重要性，⁵⁶ 并呼吁所有政治实体依

照《阿富汗宪法》共同努力，以加强阿富汗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民族团结，从而为所有阿富汗人民实现和平与繁荣的未来。⁵⁷

安理会第 2145(2014)号和第 2210(2015)号决议将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每次延长一年。⁵⁸ 根据安理会第 2210(2015)号决议的要求，成立了一个由政府、国际捐助界、联阿援助团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代表组成的三方委员会，以审查所有联合国实体在阿富汗的作用、结构和活动。三方委员会的最后报告已于 2015 年 9 月提交安理会。⁵⁹

⁵⁵ 第 2189(2014)号决议。

⁵⁶ 第 2210(2015)号决议。

⁵⁷ S/PRST/2014/11。

⁵⁸ 关于联阿援助团，详见第十部分第二节“政治和建设和平特派团”。

⁵⁹ S/2015/713，附件。

会议: 阿富汗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献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情况 (赞成-反对-弃权)
S/PV.7139 2014 年 3 月 17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 (S/2014/163)	奥地利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14/184)	11 个会员国 ^a	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团长(联阿援助团)、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代理团长	安理会所有成员、所有应邀与会者 ^b	第 2145(2014)号决议 15-0-0
S/PV.7208 2014 年 6 月 25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4/420)		11 个会员国 ^c	秘书长特别代表、 ^d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副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应邀与会者 ^e	S/PRST/2014/11 S/PRST/2014/12
S/PV.7267 2014 年 9 月 18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4/656)		12 个成员国 ^f	秘书长特别代表、 ^d 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应邀与会者	
S/PV.7338 2014 年 12 月 12 日		奥地利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14/883)	阿富汗		阿富汗	第 2189(2014)号决议 15-0-0
S/PV.7347 2014 年 12 月 18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4/876)		13 个会员国 ^g	秘书长特别代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副团长	安理会所有成员、 ^e 所有应邀与会者	
S/PV.7403 2015 年 3 月 16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5/151)	西班牙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15/178)	12 个会员国 ⁱ	秘书长特别代表、欧洲联盟代表团副团长	安理会所有成员、根据规则第 37 条 ^j 邀请的 11 位与会者、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所有与会者	第 2210(2015)号决议 15-0-0
S/PV.7467 2015 年 6 月 22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5/422)		11 个会员国 ^k	秘书长特别代表、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应邀与会者	
S/PV.7526 2015 年 9 月 17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影响的报告 (S/2015/684)		12 个成员国 ^l	秘书长特别代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应邀与会者	
	2015 年 9 月 15 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5/713)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献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情况 (赞成-反对-弃权)
S/PV.7591 2015 年 12 月 21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 (S/2015/942)		13 个会员国 ^m	秘书长特别代表、欧洲联盟代表团临时代办	安理会所有成员和所有受邀与会者	

- ^a 阿富汗、加拿大、德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巴基斯坦、斯洛伐克、瑞典和土耳其。
- ^b 瑞典代表代表北欧国家发言；
- ^c 阿富汗、加拿大、德国、印度、意大利、日本、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巴基斯坦、西班牙和土耳其。
- ^d 特别代表通过视频会议在喀布尔参加了会议。
- ^e 吉尔吉斯斯坦代表以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名义发言。
- ^f 阿富汗、加拿大、德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巴基斯坦、波兰、斯洛伐克、西班牙和土耳其。
- ^g 阿富汗、加拿大、芬兰、德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巴基斯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和土耳其。
- ^h 乍得(安全理事会主席)外交和非洲一体化部长代表乍得出席。
- ⁱ 阿富汗、澳大利亚、加拿大、德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巴基斯坦、斯洛伐克、瑞典和土耳其。
- ^j 加拿大代表未发言。
- ^k 阿富汗、澳大利亚、加拿大、德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荷兰、巴基斯坦、瑞典和土耳其。
- ^l 阿富汗、澳大利亚、德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荷兰、巴基斯坦、斯洛伐克、瑞典和土耳其。
- ^m 阿富汗、澳大利亚、加拿大、芬兰、德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荷兰、巴基斯坦、瑞典和土耳其。

18.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一项新议程举行了 2 次会议。在 2014 年 12 月 22 日第 7353 次会议上，安理会审议了 10 个安理会成员关于将题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的项目列入安理会正在处理的事项清单的请求。⁶⁰ 安理会采取程序性表决

的方式通过了该次会议的临时议程，从而将该事项纳入清单。在 2015 年 12 月 10 日第 7575 次会议上，安理会再次采取程序性表决方式通过了临时议程，并审议了该项目。两次的表决结果都不一致。在这些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政治事务部、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代表所作的通报。

⁶⁰ S/2014/872。

会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件	根据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7353 2014 年 12 月 22 日	2014 年 12 月 5 日 澳大利亚、智利、法国、约旦、立陶宛、卢森堡、大韩民国、卢旺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4/87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调查委员会的报告 (S/2014/276, 附件)		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两位助理秘书长	通过议程 11-2-2 ^a